

建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市有关文件要求，我局编制2022年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全文包括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。报告可在建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专栏”内的“政府信息公开年报”栏目查阅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建宁县发改局办公室联系，电话：0598-3982152，电子邮箱：kejnjwb@163.com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按照《条例》第20条和第21条规定，我局通过“建宁县人民政府”网站向社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、行政许可、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、行政事业性收费、政府集中采购等信息。2022年度主动公开各类项目审批信息47条，政务信息64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文件精神，做好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和答复等各个

环节的工作，2022年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收到投诉、咨询和建议情况，没有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工作

进一步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和难点问题，依法、主动、及时、准确公开政务信息，开展重点项目、价格等政策文件解读。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（四）推进平台建设情况

充分发挥县政府门户网站第一平台作用，进一步规范我局信息公开内容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开展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我局按照上级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等监督情况，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及时更新栏目及信息，落实好各项工作，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。向社会公布监督电话及联系地址，把监督执行落实到实处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、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的重要举措，转变观念，扎实工作，创新开拓，有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新的发展，基本满足了社会对部门公开的需求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度 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
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22 年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相对于上一年，虽然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在数量和质量都有所提升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，一是公开意识及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，有关决策、规划、计划、方案的公开和听取公众意见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；二是长效工作机制建设需要完善。存在个别领域收集的信息不全、个别栏目公开的信息不够及时等问题。

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我局认真研究分析，进行有效解决，**一是**充实公开内容。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做好公开和免于公开两类政府信息的界定，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。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分类，充分征求公众意见，推动科学、民主决策；**二是**建设长效工作机制。建立和完善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定期召开政府信息公开执行小组会议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：无

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：无。

建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1月10日